

# 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資訊公開明細表

填寫日期：115.6

一、財團法人名稱：農業信用保證基金

二、成立宗旨及任務：

聯絡人：蔡君亭

(一)協助擔保能力不足之農漁民及農漁業者增強受信能力，獲得農業經營所需資金，以改善農漁業經營，提高農漁民及農漁業者收益。

(二)促使農業金融機構積極推展農業貸款業務，以發揮其融資功能。

(三)協助參加農業發展計畫之農漁民及農漁業者籌措配合資金，以提高政府農業政策推行績效。

三、設立許可日期及文號：財政部 72 年 10 月 11 日 (72) 台財融字第 25283 號函

四、財團法人聯絡資料

(一)聯絡人：蔡君亭

(二)地 址：臺北市中正區許昌街 17 號 10 樓

(三)電 話：(02)2311-6216#233

(四)傳 真：(02)2331-1493

(五)E-mail：mail@acgf.org.tw

(六)網 址：<https://www.acgf.org.tw>

五、組織概況

(一)董事長：賴董事長坤成

(二)員工數：64 人

(三)目前法院登記財產總額(元)：新臺幣 6,258,988,590 元

(四)創立時捐助單位金額(%)：

捐助單位名稱	捐助金額(元)	捐助百分比(%)
財政部	120,000,000	40
臺灣省政府	30,000,000	10
臺北市政府	15,000,000	5
高雄市政府	15,000,000	5
中國農民銀行	30,000,000	10
臺灣土地銀行	30,000,000	10
合作金庫銀行	30,000,000	10
各地區農漁會	30,000,000	10
總 計	300,000,000	100

## 六、近3年財務收支情形（或提供收支預（決）算書）

單位：千元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預算	收入	346,000	323,000	290,000
	支出	310,000	287,000	254,000
	餘絀	36,000	36,000	36,000
決算	收入	421,573	417,945	406,790
	支出	371,526	356,429	346,043
	餘絀	50,047	61,516	60,747

## 七、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第15屆董事(任期3年：自114年3月11日至117年3月10日)

政府代表 請打✓	職 務	姓 名	目前服務單位及職稱
✓	董 事 長	賴坤成	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董事長
✓	常務董事	姚士源	農業部農糧署署長
✓	常務董事	許永議	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官兼處長
	常務董事	吳百仁	全國農業金庫總經理
✓	董 事	吳明蕙	行政院經濟能源農業處處長
✓	董 事	李宜謙	農業部畜牧司司長
✓	董 事	李孟惠	農業部農民輔導司農民組織科科长
✓	董 事	陳汾蘭	農業部漁業署主任秘書
	董 事	王敏節	合作金庫銀行法令遵循部協理
	董 事	鄭晏昕	屏東縣枋寮地區農會總幹事
	董 事	謝建達	臺北市北投區農會總幹事
	董 事	曾庭熙	新竹縣新埔鎮農會總幹事
	董 事	李錦東	臺中市外埔區農會總幹事
	董 事	林坤宏	彰化縣福興鄉農會總幹事

(二)第15屆監察人(任期3年：自114年3月11日至117年3月10日)

政府代表 請打✓	職 務	姓 名	目前服務單位及職稱
✓	常務監察人	李怡欣	農業部農業金融署主任秘書
✓	監 察 人	尚光琪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主任秘書
	監 察 人	張鈞華	高雄市梓官區漁會總幹事

## 八、員工中倘有軍公教人員退休者其姓名及原服務單位

姓名	原服務單位
無	

## 九、轉投資情形（含附設作業組織）

無。

## 十、近 2 年來接受政府委託或補助計畫相關資料

無。

## 十一、財產清冊

種類	名稱	單位	數量	金額（新臺幣元）	備註
經法院登記	動產	定期存款 及債券		6,258,988,590	114.4.9 變更 登記
	不動產				
	小計			6,258,988,590	
未經法院登記					
總計				6,258,988,590	

## 十二、近 2 年來工作計畫說明

### （一）114 年度工作計畫重點摘述

#### 1、積極配合政府新農業政策推展保證業務

配合政府政策，落實農業綠能減碳智慧循環永續設備等措施，推動各項農業貸款保證業務，並協助農漁民、農漁企業及有志從農之青壯年，取得營農所需資金，促進產業轉型升級，降低經營風，提升產業競爭力，力求農業、農民及農村的永續發展。114 年度營運目標訂為保證貸款金額 225 億元。

#### 2、強化農業金融機構貸款保證業務

積極辦理農業金融機構保證業務，分擔其融資風險，以促進農業貸款及農業政策之推動。114 年度農業金融機構保證貸款金額占基金整體保證貸款金額比重不低於 70%。

#### 3、加強保證業務宣導

- (1)積極拜訪各地農漁會及簽約銀行，深耕與其聯繫服務，促使其加強辦理農業貸款保證業務，協助農漁民及農漁業者取得融資，114 年度目標值 610 家次。
- (2)透過線上課程、業務宣導及交流座談等形式，使貸款機構承辦業務人員充分了解基金保證業務之規定與送保作業流程，提升保證業務之效能，114 年度目標值 7,000 人次。
- (3)藉由電子、平面及網路社群媒體等報導優良送保戶及新措施，發布基金業務推展相關新聞稿及專訪或廣告，以各類型持續性之媒體宣傳內容，強化基金保證功能，宣

導政府照顧農漁民政策理念，114 年度目標值 1,000 次。

- (4)派員參加農政機關、金融機構及民間訓練團體舉辦之農漁業宣導、訓練課程、農漁會總幹事會議、信用部主任會議；積極參與各縣市青農聯誼會與座談會，辦理融資轉介服務，增進與各界之聯繫溝通及意見交流。

#### 4、加強風險控管

114 年底逾期比率目標值為 1.3%，並加強下列管控：

- (1)即時監控貸款機構通報信用惡化及新增逾期發生情形，了解其原因及處理方式，適時加強風控機制。
- (2)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送保情形，對短期內送保金額明顯增加者，即時了解其案件來源及評估方式，並提供建議以強化其案件品質。
- (3)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逾期、風險比率變化情形及逾期狀況，適時調整保證成數或暫停送保。
- (4)定期分析主要承保產業之保證、逾期狀況，評估其風險，並密切注意個別產業變化，以降低保證風險。
- (5)透過各類業務宣導說明、案件實地勘查及至農漁會進行訪宣輔導等，與農漁會信用部徵授信人員針對徵審模式、審查重點及應注意事項進行輔導及意見交流，以提升案件品質。
- (6)辦理大額送保案件後續追蹤，藉由實地訪查方式瞭解借戶營運現況、資金運用及有無異常徵兆等情形，以掌握保證案件品質。
- (7)依本基金風險管理作業要點，監控各項業務風險指標及預警標準，維持有效之內控機制。
- (8)對於網路送保案件，監控各項風險因子，如屬高風險案件，則採人工審查，以掌握保證品質。
- (9)定期監控貸款機構網路送保有關老舊漁船之買賣案件，對於初次授信往來者，除查詢漁業署「漁業管理資訊系統」及法源法律網有無走私紀錄外，並請貸款機構了解其於當地風評，加強評估還款來源，以強化案件品質。
- (10)針對金額較大或短時間發生逾期之保證案件，分析其風險因子，與貸款機構共同檢討逾期原因，並提出改善與建議方案，以有效管控保證品質。
- (11)建立轄區專人專責審查機制，並拜訪農漁會供銷部及推廣部，瞭解當地農、漁作物產銷情形及農漁會輔導農漁民實況，以加速審查時程，俾利農漁民快速取得經營所需資金。

#### 5、加強代償後之追償工作，增加追償收回績效

114 年度追償收回金額目標值 7,500 萬元。

- (1)查調代償案件主從債務人之財產及所得，經評估具強制執行實益者，促請貸款機構聲請強制執行，並列管追蹤其執行結果。
- (2)就主從債務人薪資所得扣押款或協議清償款，列管追蹤收取情形。

- (3)請貸款機構加強訪催作業，積極勸導債務人申請協商和解，縮短催理時程及減低追償成本。
- (4)函請貸款機構就將屆時效之債權憑證予以聲請換發或強制執行，並傳送更新時效後之債權憑證建檔控管，俾免喪失追索權。
- (5)透過座談會或講習會與貸款機構催收人員進行交流，分享催收經驗與心得，並促請積極催理，俾提高追償意願。
- (6)定期訪談追償績效優異單位，蒐集催收資訊俾供追償計畫參考，藉以提升債權收回績效。
- (7)定期下載核對司法院強制執行拍賣公告，經核對如屬代償案債務人財產，通知貸款機構聲請併案執行，有效掌握追償進度。

## 6、加強資訊系統及資訊安全

- (1)提升各項網路作業系統友善度，優化貸款機構快優、便捷之操作環境，加強與內部系統整合度，以提供準確、即時之智能化作業。
- (2)強化系統資料依存度，緊密資料結構關連性，有效串聯各業務系統流程且分散系統運作資源，以提升各項數據資料統計與分析效能達最佳化表現。
- (3)推動 ISO 27001 升版認證業務，符合資通安全法標準，保障基金營運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法律遵循性。另強化系統持續運作能力，進行不斷電設備汰換作業以確保營運穩定性。

## 7、提升基金人力資源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依循法定、專業、資安及員工身心健康關懷等類別，規劃性平教育、金融財經、農產業分析、專家學者經驗分享、碳中和宣導、資訊安全、勞工安全衛生教育等課程，以提升人力資源。另派員參加外部教育機構課程並加強與金融同業相互交流。持續推動取得專業及技能證照，以強化競爭力。

### (二)115 年度工作計畫重點摘述

#### 1、積極配合政府新農業政策推展保證業務

配合政府政策，落實農業綠能減碳智慧循環永續設備等措施，推動各項農業貸款保證業務，並協助農漁民、農漁企業及有志從農之青壯年，取得營農所需資金，建構智慧農業生態系，加速智慧科技擴散帶動產業發展、價值鏈創新與重構，力求農業、農民及農村的永續發展。115 年度營運目標訂為保證貸款金額 230 億元。

#### 2、強化農業金融機構貸款保證業務

積極辦理農業金融機構保證業務，分擔其融資風險，以促進農業貸款及農業政策之推動。115 年度農業金融機構保證貸款金額占基金整體保證貸款金額比重不低於 70%。

#### 3、加強保證業務宣導

- (1)積極拜訪各地農漁會及簽約銀行，深耕與其聯繫服務，促使其加強辦理農業貸款保證業務，協助農漁民及農漁業者取得融資，114 年度目標值 610 家次。
- (2)透過線上課程、業務宣導及交流座談等形式，使貸款機構承辦業務人員充分了解基

金保證業務之規定與送保作業流程，提升保證業務之效能，114 年度目標值 7,000 人次。

- (3)藉由電子、平面及網路社群媒體等報導優良送保戶及新措施，發布基金業務推展相關新聞稿及專訪或廣告，以各類型持續性之媒體宣傳內容，強化基金保證功能，宣導政府照顧農漁民政策理念，115 年度目標值 1,000 次。
- (4)派員參加農政機關、金融機構及民間訓練團體舉辦之農漁業宣導、訓練課程、農漁會總幹事會議、信用部主任會議；積極參與各縣市青農聯誼會與座談會，辦理融資轉介服務，增進與各界之聯繫溝通及意見交流。

#### 4、加強風險控管

115 年底逾期比率目標值為 1.3%，並加強下列管控：

- (1)即時監控貸款機構通報信用惡化及新增逾期發生情形，了解其原因及處理方式，適時加強風控機制。
- (2)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送保情形，對短期內送保金額明顯增加者，即時了解其案件來源及評估方式，並提供建議以強化其案件品質。
- (3)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逾期、風險比率變化情形及逾期狀況，適時調整保證成數或暫停送保。
- (4)定期分析主要承保產業之保證、逾期狀況，評估其風險，並密切注意個別產業變化，以降低保證風險。
- (5)透過各類業務宣導說明、案件實地勘查及至農漁會進行訪宣輔導等，與農漁會信用部徵授信人員針對徵審模式、審查重點及應注意事項進行輔導及意見交流，以提升案件品質。
- (6)辦理大額送保案件後續追蹤，以瞭解借戶營運現況、資金運用及有無異常徵兆等情形，以掌握保證案件品質。
- (7)依本基金風險管理作業要點，監控各項業務風險指標及預警標準，維持有效之內控機制。
- (8)對於網路送保案件，監控各項風險因子，如屬高風險案件，則採人工審查，以掌握保證品質。
- (9)定期監控貸款機構網路送保有關老舊漁船之買賣案件，對於初次授信往來者，除查詢漁業署「漁業管理資訊系統」及法源法律網有無走私紀錄外，並請貸款機構了解其於當地風評，加強評估還款來源，以強化案件品質。
- (10)針對金額較大或短時間發生逾期之保證案件，分析其風險因子，與貸款機構共同檢討逾期原因，並提出改善與建議方案，以有效管控保證品質。
- (11)建立轄區專人專責審查機制，以加速審查時程，俾利農漁民快速取得經營所需資金。

#### 5、加強代償後之追償工作，增加追償收回績效

115 年度追償收回金額目標值 7,600 萬元。

- (1)查調代償案件主從債務人之財產及所得，經評估具強制執行實益者，促請貸款機構

聲請強制執行，並列管追蹤其執行結果。

- (2)就主從債務人薪資所得扣押款或協議清償款，列管追蹤收取情形。
- (3)請貸款機構加強訪催作業，積極勸導債務人申請協商和解，縮短催理時程及減低追償成本。
- (4)函請貸款機構就將屆時效之債權憑證予以聲請換發或強制執行，並傳送更新時效後之債權憑證建檔控管，俾免喪失追索權。
- (5)透過座談會或講習會與貸款機構催收人員進行交流，分享催收經驗與心得，並促請積極催理，俾提高追償意願。
- (6)定期訪談追償績效優異單位，蒐集催收資訊俾供追償計畫參考，藉以提升債權收回績效。
- (7)定期下載核對司法院強制執行拍賣公告，經核對如屬代償案債務人財產，通知貸款機構聲請併案執行，有效掌握追償進度。

## 6、加強資訊系統及資訊安全

- (1)深度整合網路服務專區與基金系統，創造數位化及資訊共享的環境，持續優化網路作業服務，以提升系統操作便捷體驗。
- (2)規劃各項作業流程電子化服務，強化部門間橫向溝通服務，提升作業效率，減輕同仁負擔及創造質量俱佳的工作績效。
- (3)推動檔案存取軌跡稽核，強化業務及機敏資料保全，另持續推動 ISO 27001 認證，積極辦理教育訓練及政策宣導，深化同仁資安意識，以符合資通安全法規並滿足基金營運安全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法律遵循性。

## 7、提升基金人力資源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依循法定、專業、資訊安全及身心健康等類別，規劃農漁產業趨勢分析、淨零排碳宣導、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職場不法侵害及傷病預防、專家學者經驗分享等課程以提升人力資源。另派員參加外部教育機構課程並加強與金融同業交流參訪。持續推動取得專業能力證照，以強化競爭力。

# 十三、整體業務運作成效

## (一) 113 年度營運績效重點摘述

### 1、積極配合政府新農業政策推展保證業務

- (1)本基金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推展各項保證業務，113 年度承作保證案件 19,638 件，保證貸款金額 252 億 4,575 萬元，其中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計 18,657 件占 95.00%，保證貸款金額 197 億 5,502 萬元占 78.25%，並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方案，以新農民、新農法、新科技為業務推展重點，協助農漁民、農漁企業取得經營所需資金。
- (2)政策性專案農貸送保利用率於 113 年首度突破七成，創下歷史新高，達 70.2%，顯示農漁會辦理專案農貸，其中 70%不需提供足額擔保，即可透過本基金保證，提供農漁民足夠之資金需求，相較於民國 95 年送保率僅 20%，顯示農漁會已高度利用本基金保證功

能，大幅提高擔保品不足之農漁民取得資金之比率。

- (3)鼓勵青年以新觀念、新技術與跨領域能力投入農業，全力推動信用保證業務，除提供最高 9.5 成保證成數，優惠保證手續費 0.1%，提供擔保品部分 0.05%外，並搭建青農融資轉介服務平臺、設置青農融資服務專線及加入各縣市青農團體 Line 群組，藉由各項管道協助青農解決融資貸款疑問。113 年度承作專案農貸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青年農民案件 1,737 件，保證貸款金額 36 億 4,631 萬元，持續為青農提供融資保證助力。
- (4)配合政府農業綠能政策，特訂定「農業綠能貸款保證作業要點」，提供保證手續費 8 成計收之優惠，協助農漁民取得再生能源設施與農業經營相結合的生產模式所需資金，促進農漁產業與綠能共榮共生。113 年度承作農業部農業節能減碳貸款及農業金庫農業綠能設置貸款計 52 件，貸款金額 7 億 8,022 萬元。
- (5)結合農業生物科技等前瞻技術與服務，並推動農業產業朝組織化、企業化結構及產業聚落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113 年度承作「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及「農業科技園區進駐業者優惠貸款」，合計 76 件，保證貸款金額 13 億 9,788 萬元。
- (6)本年寒流、低溫、乾旱、旱災、豪雨、雨害，尤其是 0403 地震及凱米颱風、山陀兒颱風、康芮颱風等天然災害，造成農漁業嚴重損失，本基金均隨即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其貸款保證，並配合農業部相關免息措施，訂定本基金保證協助措施，於免息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113 年度共承作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 693 件，保證貸款金額 7 億 7,349 萬元。
- (7)為鼓勵養豬場轉型升級，協助養豬業者改進設施(備)，提升生產效率，配合農業部「養豬場轉型升級貸款利息補貼措施」，對符合該措施資格條件者，於免息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自 111 年 11 月 15 日開放申請，截至 113 年底止，累計承保該措施新貸案件計 86 件，保證貸款金額 14.83 億元。舊案共 14 件，保證貸款金額 5.35 億元。另配合農業部「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措施」提供貸款保證，113 年度辦理「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措施」舊貸案件 4 件，保證貸款金額 7,800 萬元。

## 2、強化農業金融機構貸款保證業務

持續全力拓展農業金融機構保證業務，分擔其融資風險，以促進農業貸款之推動。113 年度承保農業金融機構貸款案件 19,412 件，保證貸款金額 223 億 8,824 萬元，占本基金整體送保貸款金額 252 億 4,575 萬元之比率為 88.68%，較目標值 70%超過 18.68 個百分點。

## 3、積極拜訪貸款機構

為提供全方位的服務，針對各貸款機構均設置展業輔導專員，整合本基金保證、期中管理、代位清償與代償後債權追索等業務服務，實地對轄區貸款機構進行相關業務之輔導與諮詢，除即時解決送保相關問題外，亦分享徵、授信及風險控管經驗，共同致力於提升送保案件之授信品質，與貸款機構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深獲好評。113 年度訪宣農漁會 578 家次及銀行 157 家次，共計 735 家次，較核定目標值 610 家次超過 125 家次，達成率為 120.49%。

#### 4、辦理保證業務說明會

113 年度辦理實體保證業務說明會共 19 場次，共計 776 人次參加；線上課程除保證業務、期管與代償、財務報表及產業介紹等常態性課程，持續提供學員觀看外，另新增「保證案件常見授信審查缺失」、「蘭花栽培、魚類養殖及食品加工產業介紹暨審查重點」、「代償案件常見金融作業流程缺失」、「辦理催收作業常見問題之探討」。等 4 項課程，計 10,842 人次完成課程並通過測驗；實體說明會及線上課程合計共 11,618 人次，較目標值 6,400 人次超過 5,218 人次，達成率為 181.53%。

#### 5、加強宣導信用保證功能

本年度透過電子、平面及網路社群媒體等報導優良送保戶及新措施，發布基金業務推展相關新聞及專訪或廣告，以各類型持續性之媒體宣傳內容，強化基金保證功能，宣導政府照顧農漁民政策理念。113 年度發布 2,888 則，較年度目標值 1,000 則超過 1,888 則，達成率為 288.80%，另為加強宣導青年從農及農漁產業升級，攝製「幸福從農」系列影片，於基金官網、臉書粉絲專頁及 YouTube 頻道發布。

#### 6、新(修)訂相關規章

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及強化風險控管，本年度增(修)訂業務處理準則、農業綠能貸款保證作業要點、加強辦理農業貸款保證優惠方案、農民紓困貸款保證作業要點、誠信經營規範、各項給與支給辦法、分層負責明細表等 7 項規章。

#### 7、加強風險控管

截至 113 年底，逾期保證餘額 5 億 8,104 萬元，逾期比率 0.92%。本年度持續落實風控機制，除修訂相關規章、依個案貸款金額、風險程度、信用狀況、貸款機構風險比率等因素，核定保證成數外，並就貸款機構、保證項目及保證對象等建立異常情形控管機制，適時採行因應措施。所採行之風險控管措施如下：

- (1) 即時監控貸款機構通報信用惡化及新增逾期發生情形，了解其原因及處理方式，適時加強風控機制。
- (2) 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送保情形，對短期內送保金額明顯增加者，即時了解其案件來源及評估方式，並提供建議以強化其案件品質。
- (3) 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逾期、風險比率變化情形及逾期狀況，適時調整保證成數。
- (4) 定期分析主要承保產業之保證、逾期狀況，評估其風險，並密切注意個別產業變化，以降低保證風險。
- (5) 持續強化農漁會辦理保證案件之授信風險意識，針對送保量多及逾期風險高且徵審作業待強化之單位，透過實地勘查及至農漁會進行訪宣輔導等，與農漁會信用部徵授信人員針對徵審模式、審查重點及應注意事項進行輔導及意見交流，以提升案件品質。
- (6) 辦理大額送保案件後續覆審追蹤，藉由實地訪查方式瞭解借戶營運現況、資金運用及有無異常徵兆等情形，以掌握保證案件品質。
- (7) 依本基金風險管理作業要點，監控各項業務風險指標及預警標準，維持有效之內控機制。
- (8) 對於網路送保案件，監控各項風險因子，如屬高風險案件，則採人工審查，另針對繳款能力不足案件，瞭解貸款機構收支評估方式，適時輔導協助，以掌握保證品質。

- (9)定期監控貸款機構網路送保有關老舊漁船之買賣案件，對於初次授信往來者，除查詢漁業署「漁業管理資訊系統」及法源法律網有無走私紀錄外，並請貸款機構了解其於當地風評，加強評估還款來源，以強化案件品質。
- (10)針對金額較大或短時間發生逾期之保證案件，分析其風險因子，不定期與貸款機構聯繫，共同檢討逾期原因，並提出改善與建議方案，以有效管控保證品質。
- (11)定期就興建禽畜舍、溫（網）室及廠房等新貸案件，追蹤辦理抵押權設定情形，以掌握保證債權風險。
- (12)針對借款人進行司法院網站同名比對，對於涉及毒品、賭博、詐欺、走私、背信及偽造文書等司法案件，透過人工下載進行審慎判讀。提醒貸款機構關注借款人當地風評，並確認其是否涉及相關司法案件，以有效控管保證風險。
- (13)定期召開審查業務暨風險事項研討會，期使審查人員辦理保證案件審核作業得以識別案件風險，確實評估風險事項對保證債權之影響，並採行積極應對方式以強化債權保障。

#### 8、建立送保案件轄區專人審查制度

為提高審查服務品質，建立「轄區專人審查制度」，同一貸款機構送保案件，由同一審查人員審查，建立單一窗口，俾使審查人員深入了解轄內農漁會之授信模式、產業特性，並與其徵信人員建立良好互動關係，以利審查。

#### 9、積極辦理代償及追償作業

本年度經積極辦理代償案件之追償工作，全年收回呆帳金額 1 億 587 萬元，較目標值 7,300 萬元超過 3,287 萬元，達成率為 145.03%，加計收回代償後衍生之利息金額 2,172 萬元，全年追償收回金額達 1 億 2,759 萬元。其重點工作如下：

- (1)本年度針對自財政資料中心取得債務人 112 年度之財產及所得資料，依本基金所訂之強制執行標的物評估標準，就代償案債務人既存財產(債務人價值 10 萬元以上不動產 3,060 筆、死亡不動產 2,877 筆)及 112 年度新增財產(437 筆)及所得(9,057 筆)完成評估合計 15,431 筆，針對經評估具有執行實益之不動產促請貸款機構對其聲請強制執行，並持續追蹤強制執行進度。
- (2)定期追蹤主從債務人之薪資所得扣押款或協議分期償還款。
- (3)持續對農漁會宣導定期以電話、信函或訪視關懷債務人現況，依據其還款能力協助訂定和解方案俾逐步收回債權。
- (4)債權憑證時效屆滿前，函請貸款機構注意換發債權憑證或續予強制執行，俾免喪失追索權。113 年度函請貸款機構換發債權憑證或續予強制執行案件數計 2,299 案。
- (5)辦理保證業務講習會(含實體)及線上課程，加強宣導追索債權作業，錄製「辦理催收作業常見問題之探討」課程放置基金網頁供貸款機構閱覽，強化農漁會對於逾期保證案件之催理作業。
- (6)下載司法院網站之拍賣公告，與本基金電腦資料庫之債務人財產進行比對作業，透過核對作業積極掌握刻正進行拍賣程序之代償案債務人財產，並通知貸款機構併案執行收回債權。113 年度累計下載拍賣公告計 94,203 筆，經核對通知貸款機構併案拍賣計 783 筆。

(7)提供農漁會自行下載當年度財產及所得歸戶資料清單，活化資訊傳輸及資料庫應用之便利性，擷節文件製作之人力及紙本、郵寄費用開支，並產製未下載單位名單及貸款機構經辦聯絡資訊，供基金追償人員洽商促執控管作業，有助強化整體追償收回績效，進而提高本基金服務品質及對外形象。

## 10、加強資訊系統及資訊安全

- (1)配合政府政策，開發「農民紓困貸款網路送保申請作業」，協助農民即時取得遭遇特殊緊急狀況之救急資金。農家綜合貸款代位清償系統智能化，優化案件操作流程並自動帶入所需審查資料，提升工作效率，並持續優化網路作業系統功能，定期檢討系統的友善度及操作便利性，113 年度共計完成 31 項優化項目。
- (2)開發司法院網路拍賣公告核對作業，批次匯入資料自動核對，並開發逾期協償案件通知批次發文作業，自動彙整各機構資料並自動派送公文，以及更新網銀系統版本，升級為跨平臺作業，優化管理功能。
- (3)持續推動 ISO 27001 認證，無缺失通過「資訊安全管理 ISO27001」年度稽核審查，於 11 月 15 日取得年度驗證審查通過證明，並建置網路交換機高應用性(HA)架構並優化線路配置，以提升傳輸效能及強化網路穩定性。

## 11、提升基金人力資源

本年度邀請專家、學者辦理 9 場次多元化專題演講，並為提升同仁對於 AI 技術之認識及運用，辦理 2 場次主管專班並開放所有同仁參加。另為提昇人力資源派員參加：稽核金融業務研習班、核心幹部管理實務認證班、查詢信用資訊安控措施暨稽核作業講習會、信用資訊產品講習－農漁會機構專修(含企業 ESG 資訊產品)、不動產金融徵授信估價實務研習班、企金授信實務研習班-企業財務危機徵兆與預防案例解析、勞健保暨勞動法規管理師認證班、總體經濟數據預測未來投資動向研習班、資訊安全管理教育訓練、政府採購法專班等班次，受訓總時數 1,720 小時，較目標值 960 小時超過 760 小時。

### (二) 114 年度營運績效重點摘述

#### 1、積極配合政府新農業政策推展保證業務

- (1)本基金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推展各項保證業務，114 年度承作保證案件 18,545 件，保證貸款金額 239 億 2,830 萬元，其中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計 17,759 件占 95.76%，保證貸款金額 183 億 7,073 萬元占 76.77%，並配合政府農業政策方案，以新農民、新農法、新科技為業務推展重點，協助農漁民、農漁企業取得經營所需資金。
- (2)114 年政策性專案農貸送保利用率為 68%，顯示農漁會辦理專案農貸，其中 68%不需提供足額擔保，即可透過本基金保證，提供農漁民足夠之資金需求，相較於民國 95 年送保率僅 20%，顯示農漁會已高度運用本基金信用保證功能，大幅提高擔保品不足之農漁民取得資金之比率。
- (3)鼓勵青年以新觀念、新技術與跨領域能力投入農業，全力推動信用保證業務，除提供最高 9.5 成保證成數，優惠保證手續費 0.1%，提供擔保品部分 0.05%外，並搭建青農融資轉介服務平臺、設置青農融資服務專線及加入各縣市青農團體 Line 群組，

藉由各項管道協助青農解決融資貸款疑問。114 年度承作專案農貸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青年農民案件 1,555 件，保證貸款金額 34 億 1,804 萬元，持續為青農提供融資保證助力。

- (4)配合政府農業綠能政策，特訂定「農業綠能貸款保證作業要點」，提供保證手續費 8 成計收之優惠，協助農漁民取得再生能源設施與農業經營相結合的生產模式所需資金，促進農漁產業與綠能共榮共生。114 年度承作農業部農業節能減碳貸款及農業金庫農業綠能設置貸款計 40 件，貸款金額 6 億 1,470 萬元。
- (5)結合農業生物科技等前瞻技術與服務，並推動農業產業朝組織化、企業化結構及產業聚落發展，提升國際競爭力，114 年度承作「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及「農業科技園區進駐業者優惠貸款」，合計 51 件，保證貸款金額 10 億 3,424 萬元。
- (6)本年寒流、低溫、乾旱、旱災、豪雨、雨害，尤其是丹娜絲颱風、七二八豪雨、楊柳颱風及樺加沙颱風等天然災害，造成農漁業嚴重損失，本基金均隨即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其貸款保證，並配合農業部相關免息措施，訂定本基金保證協助措施，於免息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114 年度共承作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及農企業災貸 1,267 件，保證貸款金額 17 億 806 萬元；舊貸展延寬緩 566 件、保證貸款餘額 35 億元。
- (7)114 年度配合農業部政策，針對 14 項專案提供免息或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放寬保證成數、延長審核通知書有效期限，以及舊貸展延一律採網路作業等各項專案協助措施如下：「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免息措施」、「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措施」、「稻作轉雜糧旱作貸款利息補貼措施」、「農業金融機構辦理 0121 嘉義大埔地震震災災區受災戶既有專案農貸協助措施 1 年免息」、「丹娜絲風災、七二八豪雨、楊柳風災、樺加沙風災等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 1 年免息措施」、「農業金融機構辦理 114 年丹娜絲颱風、七二八豪雨及楊柳颱風等災區受災戶既有專案農貸協助措施 1 年免息」、「農業金融機構辦理 114 年樺加沙颱風風災災區受災農漁民既有專案農貸協助措施 1 年免息」、「非丹娜絲風災、七二八豪雨、楊柳風災、樺加沙風災等之其他農業天然災害貸款協助措施截至 1150713 免息措施」、「農業部因應美國關稅農業金融支持措施 1 年免息」、「因應非洲豬瘟受禁運禁宰影響養豬業者利息補助措施 6 個月免息」、「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受災農漁民家計週轉金貸款配合措施 1 年免息」、「廚餘養豬場轉型貸款利息補助措施 6 個月免息」、「毛豬產銷調節專案配合措施」、「農民紓困貸款配合措施」等。

## 2、強化農業金融機構貸款保證業務

持續全力拓展農業金融機構保證業務，分擔其融資風險，以促進農業貸款之推動。114 年度承保農業金融機構貸款案件 18,368 件，保證貸款金額 211 億 5,857 萬元，占本基金整體送保貸款金額 239 億 2,830 萬元之比率為 88.42%，較目標值 70% 超過 18.42 個百分點。

### 3、積極拜訪貸款機構

為提供全方位的服務，針對各貸款機構均設置展業輔導專員，整合本基金保證、期中管理、代位清償與代償後債權追索等業務服務，實地對轄區貸款機構進行相關業務之輔導與諮詢，除即時解決送保相關問題外，亦分享徵、授信及風險控管經驗，共同致力於提升送保案件之授信品質，與貸款機構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深獲好評。114 年度訪宣農漁會 578 家次及銀行 128 家次，共計 706 家次，較核定目標值 610 家次超過 96 家次，達成率為 115.74%。

### 4、辦理保證業務說明會

114 年度辦理實體保證業務說明會共 13 場次，共計 748 人次參加；辦理「執行債務人保單處理原則」業務說明會計 9 場次，出席 456 人次；辦理線上課程，除保證業務、期管與代償、財務報表及產業介紹等常態性課程，持續提供學員觀看外，本年度新增 4 種課程，累計課程項目擴充為 19 項，涵蓋保證審查、代償作業、產業介紹及授信風險管理等專業領域，114 年線上課程計 12,011 人次完成課程並通過測驗；實體說明會及線上課程合計共 13,215 人次，較目標值 7,000 人次超過 6,215 人次，達成率為 188.79%。

### 5、加強宣導信用保證功能

本年度透過電子、平面及網路社群媒體等報導優良送保戶及新措施，發布基金業務推展相關新聞及專訪或廣告，以各類型持續性之媒體宣傳內容，強化基金保證功能，宣導政府照顧農漁民政策理念。114 年度發布 2,114 則，較年度目標值 1,000 則超過 1,114 則，達成率為 211.40%。另為加強宣導青年從農及農漁產業升級，攝製「幸福從農」系列影片，於基金官網、臉書粉絲專頁及 YouTube 頻道發布。

### 6、新(修)訂相關規章

為配合業務發展需要及強化風險控管，本年度增(修)訂業務處理準則、保證作業要點、代償作業要點、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保證作業要點、農漁產品批發市場承銷人週轉金貸款保證作業要點、農民紓困貸款保證作業要點、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受災農漁民家計週轉金貸款保證作業要點、辦理赴新南向國家投資融資信用保證作業要點、屏東縣從農及研發創意微型貸款保證作業要點、簽約金融機構續捐作業要點等 10 項規章。

### 7、加強風險控管

截至 114 年底，逾期保證餘額 6 億 2,927 萬元，逾期比率 0.99%。本年度持續落實風控機制，除修訂相關規章、依個案貸款金額、風險程度、信用狀況、貸款機構風險比率等因素，核定保證成數外，並就貸款機構、保證項目及保證對象等建立異常情形控管機制，適時採行因應措施。所採行之風險控管措施如下：

- (1) 即時監控貸款機構通報信用惡化及新增逾期發生情形，了解其原因及處理方式，適時加強風控機制。
- (2) 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送保情形，對短期內送保金額明顯增加者，即時了解其案件來源

及評估方式，並提供建議以強化其案件品質。

- (3)定期監控貸款機構逾期、風險比率變化情形及逾期狀況，適時調整保證成數。
- (4)定期分析主要承保產業之保證、逾期狀況，評估其風險，並密切注意個別產業變化，以降低保證風險。
- (5)持續強化農漁會辦理保證案件之授信風險意識，針對送保量多及逾期風險高且徵審作業待強化之單位，透過實地勘查及至農漁會進行訪宣輔導等，與農漁會信用部徵授信人員針對徵審模式、審查重點及應注意事項進行輔導及意見交流，以提升案件品質。
- (6)辦理大額送保案件覆審追蹤，加強廣度以瞭解借戶營運現況、資金運用及有無異常徵兆等情形，以掌握保證案件品質。
- (7)依本基金風險管理作業要點，監控各項業務風險指標及預警標準，維持有效之內控機制。
- (8)對於網路送保案件，監控各項風險因子，如屬高風險案件，則採人工審查，另針對繳款能力不足案件，瞭解貸款機構收支評估方式，適時輔導協助，以掌握保證品質。
- (9)定期監控貸款機構網路送保有關老舊漁船之買賣案件，對於初次授信往來者，除查詢漁業署「漁業管理資訊系統」及法源法律網有無走私紀錄外，並請貸款機構了解其於當地風評，加強評估還款來源，以強化案件品質。
- (10)針對金額較大或短時間發生逾期之保證案件，分析其風險因子，不定期與貸款機構聯繫，共同檢討逾期原因，並提出改善與建議方案，以有效管控保證品質。
- (11)定期就興建禽畜舍、溫（網）室及廠房等新貸案件，追蹤辦理抵押權設定情形，以掌握保證債權風險。
- (12)針對借款人進行司法院網站同名比對，對於涉及毒品、賭博、詐欺、走私、背信及偽造文書等司法案件，透過人工下載進行審慎判讀。提醒貸款機構關注借款人當地風評，並確認其是否涉及相關司法案件，以有效控管保證風險。
- (13)定期召開審查業務暨風險事項研討會，期使審查人員辦理保證案件審核作業得以識別案件風險，確實評估風險事項對保證債權之影響，並採行積極應對方式以強化債權保障。

## 8、建立送保案件轄區專人審查制度

為提高審查服務品質，建立「轄區專人審查制度」，同一貸款機構送保案件，由同一審查人員審查，建立單一窗口，俾使審查人員深入了解轄內農漁會之授信模式、產業特性，並與其徵信人員建立良好互動關係，以利審查。

## 9、積極辦理代償及追償作業

本年度經積極辦理代償案件之追償工作，全年收回呆帳金額 8,965 萬元，較目標值 7,500 萬元增加 1,465 萬元，達成率為 119.53%，加計收回代償後衍生之利息金額 2,923 萬元，全年追償收回金額達 1 億 1,888 萬元。其重點工作如下：

- (1)本年度針對自財政資料中心取得債務人 113 年度之財產及所得資料，依本基金所訂

之強制執行標的物評估標準，就代償案債務人既存財產(債務人價值 10 萬元以上不動產 4,749 筆、死亡不動產 3,049 筆)及 113 年度新增財產(341 筆)及所得(13,188 筆)完成評估合計 21,327 筆，針對經評估具有執行實益之不動產促請貸款機構對其聲請強制執行，並持續追蹤強制執行進度。

- (2)定期追蹤主從債務人之薪資所得扣押款或協議分期償還款。
- (3)持續對農漁會宣導定期以電話、信函或訪視關懷債務人現況，依據其還款能力協助訂定和解方案俾逐步收回債權。
- (4)債權憑證時效屆滿前，函請貸款機構注意換發債權憑證或續予強制執行，俾免喪失追索權。114 年度函請貸款機構換發債權憑證或續予強制執行案件數計 1,623 案。
- (5)辦理保證業務講習會(含實體)及線上課程，加強宣導追索債權作業，錄製「代位權及撤銷權之行使」、「淺談起訴程序及利用時機」、「逾期放款債務人死亡時該如何處理」課程放置基金網頁供貸款機構閱覽，強化農漁會對於逾期保證案件之催理作業。
- (6)下載司法院網站之拍賣公告，與本基金電腦資料庫之債務人財產進行比對作業，透過核對作業積極掌握刻正進行拍賣程序之代償案債務人財產，並通知貸款機構併案執行收回債權。114 年度累計下載拍賣公告計 7,706 筆，經核對通知貸款機構併案拍賣計 2,286 筆。
- (7)提供農漁會自行下載當年度財產及所得歸戶資料清單，活化資訊傳輸及資料庫應用之便利性，擷節文件製作之人力及紙本、郵寄費用開支，並產製未下載單位名單及貸款機構經辦聯絡資訊，供基金追償人員洽商促執控管作業，有助強化整體追償收回績效，進而提高本基金服務品質及對外形象。

## 10、加強資訊系統及資訊安全

- (1)配合政府政策，建置「農業天然災害低利貸款、對美關稅農業金融支持措施及因應非洲豬瘟受禁運禁宰影響養豬業者利息補助等專案協助措施」之網路送保申請及展延寬緩作業功能，及建置「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受災農漁民家計週轉金貸款」、「115 年農民紓困貸款」網路送保作業，加速作業時效，協助農漁民儘速取得家計週轉金及救急資金。
- (2)整合代償審查補收保費計算，降低系統維護成本及數據偏差風險。建置每萬元保證手續費計算邏輯及線上查詢功能，提升作業效率。開發文具用品線上申請系統與自動彙整報表，推動無紙化。
- (3)持續推動 ISO 27001 升版認證業務，符合資通安全法標準，保障基金營運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法律遵循性。另強化系統持續運作能力，進行不斷電設備汰換作業以確保營運穩定性。

## 11、提升基金人力資源

本年度邀請專家、學者辦理 7 場次多元化專題演講，包含職場不法侵害預防、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急救教育(CPR+AED)及健康促進與疾病防治，為提升同仁對於 AI 技術之認識及運用，辦理 2 場次管理專班並開放所有同仁參加。另為提昇人力資源派

員參加：核心幹部管理實務認證班、勞健保暨勞動法規管理師認證班、ESG 永續經營管理師認證班、政府採購課程、隱私資訊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訓練課程、乙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課程，受訓總時數 1,394 小時，較目標值 960 小時超過 434 小時，達成率為 145.21%。